

學 校 問
白鹿書院教規
程董二先生學則

初學備忘
讀書十六觀補
教習堂條約



學
問
之
道
不
可
不
明
也
明
之
道
不
可
不
明
也

明
之
道
不
可
不
明
也
明
之
道
不
可
不
明
也



教
習
堂
條
約

徐乾學 著

中
華
書
局

叢書集成初編

學 校 問 (及其他五種)

中 華 書 局 出 版 發 行

(北京王府井大街三十六號)

秦 皇 島 市 資 料 印 刷 廠 印 刷

一 九 八 五 年 北 京 新 一 版

開 本：七 八 七 乘 一 〇 九 二 毫 米 三 十 二 分 之 一

統 一 書 號：一 七 〇 一 八 · 一 五 一

教習堂條約

此據學海類編本
排印初編各叢書
僅有此本

教習堂條約

清 崑山徐乾學健菴著

僕等竝膺朝命。爲諸君師。自惟庸庸。深懷悚懼。竊見皇上選造多士。懇懇勤勤。務期成德。以備國家之用。天語肫切。聞者歡欣。僕等敢不竭其愚誠。用相規切。以無負皇上所屬任。願諸君相與檢飭身心。強勉問學。精心從事。熟復講貫。尊聞行知。日積月累。以至于高明廣大。他日爲純臣。爲真儒。副國家期待之厚。僕等之願也。學問名教之事。滿書漢書。初無分別。各宜砥礪。今與諸君約。凡條列於左。

伊川云。凡爲學之道。必先明諸心。知所往。然後力行以求至。所謂自明而誠也。晦翁云。明諸心。知所往。窮理之事。力行求至。踐履之事也。薛文清曰。讀書道義。求日用之實理。知之至。信之篤。則實有得於己矣。由卑邇而高遠。由下學而上達。諸君將近思錄。朱子節要。讀書錄。及性理諸書。精心尋思。反覆考驗。其理聖賢一句一字。皆有用處。久之自能造入閫奧。須虛心定氣。不可因循玩愒。勉之勉之。

古今人固有志在德行道藝。而卒之止于富貴利達者矣。未有志在富貴利達。而進於德行道藝者也。范文正公秀才時。卽以天下爲己任。王沂公對人言。曾生平志不在溫飽。考之二公後日之勳名。可謂較然不欺者矣。諸君自省平日立志。于二公何如也。不讀非聖之書。不敢妄爲些子事。處善循理。固窮戒得。乃是許身稷契堯舜。君民根本。書云。不矜細行。終累大德。諸君其慎之于微。慎之于始。一事苟。則其餘皆苟。

矣。危哉。

學習國書。取自英年。乃朝廷儲蓄人材。爲異時委任之地。期望何等深厚。自待豈可少輕。專意討論。虛懷諮問。耳聽心受。隨手割記。自然日計不足。月計有餘。至經史古文。乃不可須臾離者。勿以學習翻譯。或至曠棄空疏。舛淺。豈免貽譏士林。皇上稽古右文。將不時考校。滿漢文義。竝須淹通。此中有甘有苦。有勉強。有自得處。久自知之。

經學自漢唐諸家發明至暢。宋元名儒。乃得其體要。至明季而鹵莽甚矣。在諸君專門名家。各有師承。其爲明習。自與時俗治經者。相去倍蓰。顧舊例開館之後。更受他經。背誦數行。具文無實。今宜熟讀注疏。他日當做帖括遺意。閒用帖經幾條。或經文。或注疏。十得八九爲上。得六七爲中。得四五爲下矣。此強記之功。高明者所易。忽然由之以貫穿全經。則易注疏既熟。乃約之以諸儒之說。如築室之有牆壁。可以依據也。

次則讀史。所以令諸君讀史者。匪第欲知其體例也。匪直以資宏博也。史之所言。成敗得失。切于致命。用說命所謂人求多聞。時惟見事者也。今欲閒時諮問史事。以觀諸君論世之識。宜求實益。勿托空言。

昔人云。文以氣爲主者。似矣。而未盡也。文以理爲主。而輔之以氣耳。立言者。根柢于經學道學。則當於理矣。不通經。固不足語于文。不聞道。亦不足語于文也。明之初年。宋學士。王待制。皆遊黃氏之門。以上邇考亭夫子之傳。自是三百年來。論文者必合三者而言之。乃爲正宗。非是。則旁門邪徑矣。遵巖。震川。諸君子。

奉此規矩。至謹嚴也。北地歷下數公。以才子是命。是其本原先誤。毋怪乎擬古雖工。終少自得。而新會姚江。以後心學日盛。脫棄文學。漸以六經爲糠粃。則又高明者之過也。別裁僞體。諒諸君稱有夙心。加慎焉而已。詩賦之學。其原皆出六經。要必無字無來歷。方能追配古人。

自六經以至周秦諸子。多有韻之文。易象傳無不用韻者。此固天地自然之聲也。詩三百篇。如評謨定命。遠猶辰告。邁閔既多。受侮不少之類。屬對精切。爲六朝之標。如國風長句。抑揚逸宕。爲騷賦之權輿。此亦天地自然之聲也。詞賦固古詩之流。卽偶儷未嘗不本於古。此皆前哲之所已言。而其盛衰之故。在乎作者之心氣。其視爲經國大業。卽下筆有清廟明堂之容。其視爲雕蟲小技。卽涉想皆月露風雲之狀矣。考其原委。推其正變。大雅可作。所望諸君。

敬與肆爲人品聖狂之分。勤與惰爲學問進退之界。薛文清云。聖賢欲人皆善之心。讀其書。親若見之。而不能體其心以爲心。可謂自棄者矣。諸君試思。經傳粲陳。衢陌秩秩。有階級可升。有津筏可濟。身列朝籍。親聽至尊訓喻。翰林清肅之地。前哲芳型具在。寸陰可惜。夙夜邁征。奮迅以淬勵精神。沈靜以涵蓄義理。博學多識。融會貫通。毋告諄諄而聽藐藐。敬業樂羣。自相師友。必憤必排。以求啓發望之望之。